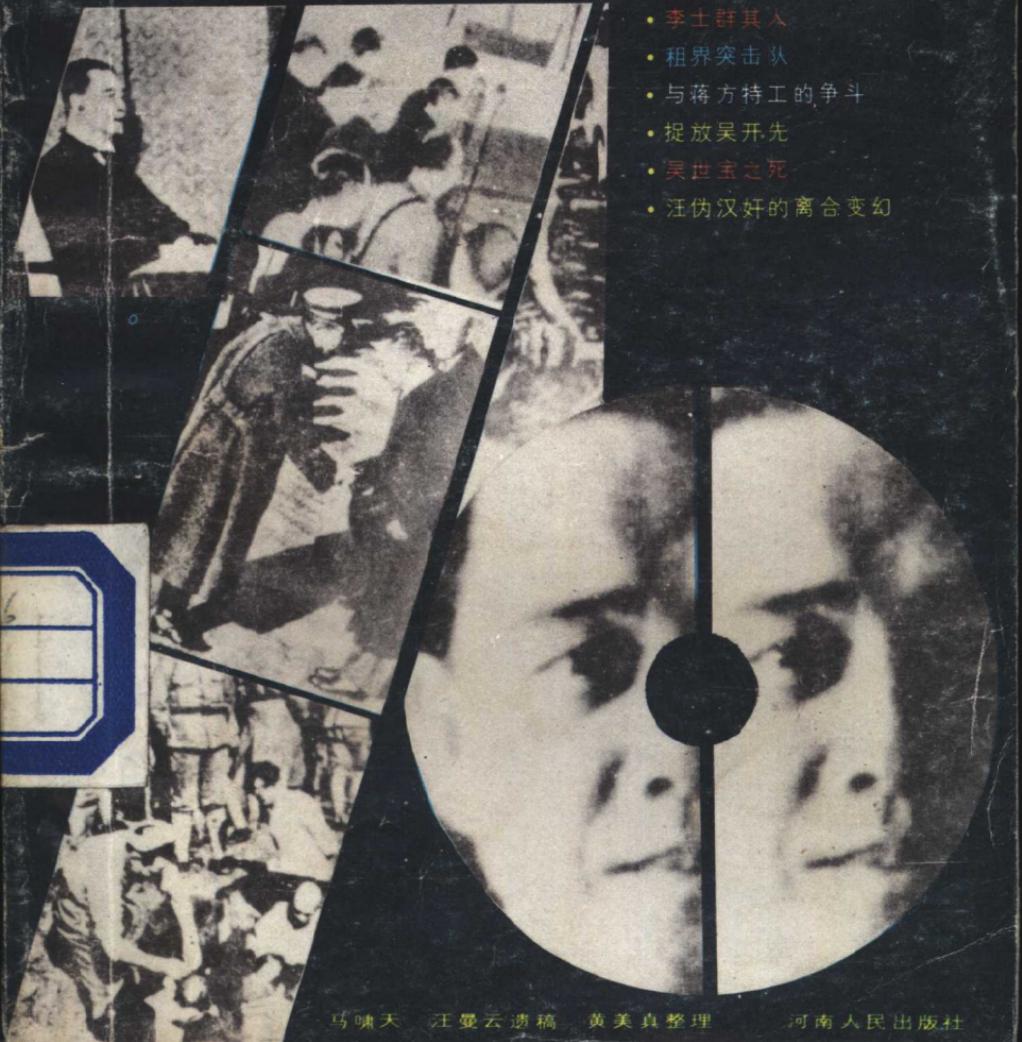


# 汪伪特工内幕

——知情人谈知情事

- 李士群其人
- 租界突击队
- 与蒋方特工的争斗
- 捉放吴开先
- 吴世宝之死
- 汪伪汉奸的离合变幻



马啸天 汪曼云遗稿 黄美真整理

---

# 汪伪特工内幕

---

## ——知情人谈知情事

---

河南人民出版社

# 汪伪特工内幕

——知情人谈知情事

马鼎天 汪曼云遗稿 黄美真整理

责任编辑 张黛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新乡地区印刷厂印刷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787×1092毫米 32开本6.5 印张105千字

1986年12月第1版1986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2,340册

统一书号：11105·158 定价0.85元

## 编者说明

《汪伪特工内幕》一书，是马啸天、汪曼云于一九六二年着手撰写，经我加工整理而成的。作者撰写此书，记述的是亲身所见所闻，写作态度认真，内容力求反映事实，因而有较高的参考价值。但限于作者当时所处的客观环境，没有任何资料可供参考，全凭自己的记忆写作，记错失实之处在所难免。这次发表之前，我在尊重原著的前提下，核对了史实，调整了内容，文字也作了加工润色。由于汪伪特工的活动，大多是些见不得人的黑勾当，不见于文字记载，有些事一时也难以核实，希望知情者补充、订正。对编辑中的缺点错误，也请读者批评指出，以便改正。

黄美真

1986年5月

# 目 录

---

编者说明	黃美真	( 1 )
李士群其人		( 1 )
大西路67号		( 5 )
搭上汪精卫		( 14 )
汪伪的开锣戏		( 26 )
特工总部的组织机构		( 32 )
残害抗日志士		( 40 )
租界突击队		( 45 )
争夺租界法院管辖权		( 54 )
与蒋方特工的争斗		( 61 )
银行惨案		( 68 )
插手华美药房小主人杀兄案		( 72 )

捉放吳開先	( 31 )
丁、李沖突	( 102 )
吳世寶之死	( 118 )
汪偽汉奸的离合变幻	( 131 )
李士群的下場	( 144 )
特工总部的末路	( 158 )

附录：

- 一、汪偽“七十六号”特工组织系统表… ( 164 )
- 二、汪偽警政部与特工总部关系表… ( 166 )
- 三、汪偽调查统计部与特工总部关系表… ( 167 )

# 李士群其人

谈到76号，就会使人很快地联想到李士群，因为他是建立这个魔窟的始作俑者。没有李士群，或许不会有76号。所以谈76号就该先从李士群说起。

李士群，浙江遂昌人，生于1905年4月24日。早年丧父，母亲是个农妇，家庭经济情况大约相当于中农。李幼年在本乡读过几年私塾，后来到上海求学，参加了革命。其妻叶吉卿，也是遂昌人，长李五岁。叶吉卿的家庭经济情况比李好得多，李在上海的生活主要仰给于叶。李士群后来为CC逮捕，叶为之四处奔走，多方营救。所以李士群在汪伪政府沐猴而冠的时候，事无大小，莫不受制于叶吉卿。

1927至1928年间，李士群曾去苏联留学，在敌伪时期，他常自诩为留俄学生，以抬高自己身价。1932年，李士群在上

海被国民党中央组织部调查科上海区逮捕。他贪生怕死，很快投降敌人，被派为调查科上海区直属情报员。不久便与被另两个革命叛徒丁默邨、唐惠民在公共租界白克路（今凤阳路）同春坊编《社会新闻》。但李士群又利用旧关系，向共产党表示忠贞，说他的投降，只是为应付环境，不是真的背叛革命，或许深入虎穴竟得虎子，反而对革命有利。共产党组织为了考验他，便令他做一些制裁叛徒丁默邨的准备工作。因为丁默邨叛变革命后，出卖组织，出卖同志，造成很大的危害。李士群并不因党对他信任，幡然悔悟，忠实地完成党交给的任务。相反却将此秘密向丁默邨和盘托出，作为加深他与丁友谊的礼物。

李士群为了继续要他的两面手法，对党交给他的任务，不能不作出交代。1933年下半年，李士群与丁默邨熟商之下，想出一个李代桃僵的办法：杀马绍武以代丁默邨。如果党追究责任，李士群就说自己指认时并没有错，而是执行的人弄错了。只要能推诿责任，仍可以维持党对他的信任。

马绍武因满脸麻点，绰号马大麻子，当时为国民党中央组织部调查科上海区区长。

1933年春天的一个晚上，马绍武与公共租界巡捕房政治部督察长谭绍良、上海警察局特务股主任刘槐以及丁默邨等，在广西路小花园一家长三堂子（高等妓院）里打牌、吃花酒后，醉眼朦胧，与丁默邨两个人从弄堂里踉踉跄跄地踱将出来。这时，和丁默邨事前约好潜伏在外面已久的李士群，暗暗对马绍武肩上一拍，便有人向马开枪，马应声倒地，丁

默邨则拔腿飞奔。双手沾满了人民鲜血的特务马绍武，虽迟早逃不了人民的惩罚，可他做梦也不会想到，竟如此做了丁默邨的替死鬼。

马绍武死后，南京调查科致电上海区限期破案。经过多方侦查，丁默邨、李士群两人作为重大嫌疑犯一并被逮捕。上海区对丁、李两人几度侦讯，向南京作了汇报，丁默邨因有他的至友、CC高级干部、上海市社会局长吴醒亚（湖北人）力保，留押在上海区，后仍由吴保释；李士群因无靠山，没人替他说话，被解到南京。李士群先押在瞻园路调查科的特工总部内，经总部机要科长顾建中、情报科长徐兆麟会同刑审后，由南京区侦查股长马啸天把李士群带到走马巷侦查股办事处看押。特工总部过去专门用以对待共产党员与进步人士的皮鞭、老虎凳、电刑和灌辣椒水等等酷刑，李士群也都一一身受其教了。曾在上海区做过情报员的李士群的妻子叶吉卿闻讯后，带了大批珠宝首饰，在上海区侦查股副股长张逸之（又名仇一帆）陪同下去营救李士群。

叶吉卿到了南京，把珠宝首饰分送给南京区的侦查股长马啸天与行动股长苏成德，以及顾建中、徐兆麟等人，要他们多多关照。马啸天、苏成德得了叶吉卿的贿赂，对李士群另眼相看，顾建中、徐兆麟也因得人钱财，与人消灾，不仅对李士群停止刑讯，还陪同叶吉卿去见当时的CC头子陈果夫、陈立夫的表弟——调查科科长徐恩曾，走通了他的门路。于是由徐科长下了一纸手谕，李士群虽不能擅离南京，但恢复了自由，并被派在马啸天那里当侦查员。1933年底，李士群

又被派到留俄学生招待所当副生任兼留俄同学会理事。

1937年，日本帝国主义发动了全面侵华战争，不到半年上海沦陷。那些平日杀人不眨眼、无恶不作的蒋介石特务，此刻都急急如丧家之犬，自顾逃命，还把逃跑说成是“转移”。在“转移”时，派一些特务在南京作所谓潜伏工作。在潜伏人员中，李士群、石林森、夏仲高三人一起住在南京中央路大树根76号一幢小洋房里。但在南京沦陷前夕，他们三人也逃到汉口。

调查科在1934年改为国民党中央组织委员会党务调查处后，又扩大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调查统计局（简称中统局），徐恩曾任局长。李士群一行到了汉口，被安排在旧日租界中统局职员宿舍，平时办公则在黄陂路国民党平汉铁路特别党部，因为中统局的临时办事处设在那里。

1938年夏秋之间，原国民党株萍铁路特别党部特务室主任甘青山，调任国民党浙赣铁路特别党部特务室主任，中统局便派李士群充任甘青山的遗缺。李士群认为这是千载难逢的机会，在领到川资与特务费用后，给了叶吉卿一部分钱，要她火速回遂昌，自己则席卷余资，由广西、云南经越南的河内、海防逃到香港。李士群为什么不走广州而绕道越南，主要是为了逃避中统局在广州一带布置的特务耳目。可是李士群仍在乌江渡口遇到中统局的高级干部、财政部盐务督察处长顾建中。李向顾伪称：在重庆局本部请示工作后，有事情去香港，就回来的。”因为李说明是去香港，反把这个老特务蒙了过去。

李士群到了香港，很快地搭上日本驻香港总领事中村丰一的关系。中村认为李士群在香港人地生疏，起不了多大作用，便把他介绍给上海的日本大使馆书记官清水董三。李士群到上海见过清水后，清水就叫李为日本大使馆搞情报活动，李满口应允。于是，由革命叛徒变为中统特务的李士群，再变为日本侵略者的鹰犬、叛国投敌的汉奸了。

## 大西路67号

李士群到上海后，住在大西路（今延安西路）云飞汽车行对面67号的一幢洋房里。上下傢俱都是房东的，除了随身行李外，什么都不必费心。租这幢房子，李士群是深思熟虑、煞费苦心的。

这时上海已沦陷，租界成了“孤岛”。日军豢养的一批汉奸，如陆伯鸿、顾馨一、陶孝洁等，组织了一个变相的维持会——上海市民协会。蒋介石集团常常派特务暗杀汉奸、奸商和妥协分子，制造血案。当时，李士群连一支破枪都没有，怎样保牢自己的生命，而不为前辈汉奸之续，确为当务

之急。而大西路67号是个理想的活动据点。因为这幢房子对面路北的那爿汽车行，门前有一条十几个门面长的墙头，在墙边的行人道上，刺客是难以隐蔽躲藏的。西邻69号，住的是不法商人、经济汉奸谢筱初，更可不必顾虑。它的东邻65号，是美国驻沪兵营，门前有武装守卫，李士群认为，蒋介石的特务决不敢为了自己而去惊动美国人。因之，李士群租定了这幢房子。到过67号的人，不时可以听到李士群对人说：“人家坐的是保险汽车，而我却住了保险房子。”

李士群虽住进了保险房子，但总觉得单凭这幢房子的环境，自己的生命安全还是不够保险，于是想通过拉拢一些人，使自己的生命安全能得到进一步的保障。李首先找到他在与丁默邨、唐惠民编《社会新闻》时认识的朋友章正范。章是国民党中央宣传部驻沪特派员，与国民党上海特别市党部委员汪曼云是幼年时的拜把子弟兄，而汪又是上海大流氓杜月笙的学生，与军统、中统也都有联系。如能与他们勾搭，不仅有助于自己的安全，还能为日本主子搞到重要情报。就这样，通过章正范的牵线，李士群与汪曼云在大西路67号见了面。

汪曼云与李士群素不相识，他之所以愿意与李见面，同样也有自己的目的。当时上海租界虽由英、美、法维持原状，但租界四周毕竟已沦陷，英美法等帝国主义者对日军不无顾忌。日军要在租界里抓人，虽需通过一些规定的手续，但却为所欲为。因此，国民党一些所谓留沪的抗敌工作者，都想找一条可向敌人说情的门路，万一被抓，不会吃眼前亏，还可以脱稍（上海俗语即获释之意）。汪曼云既有这

种打算，所以经章正范一谈，正是深得我心，那有不欣然从命之理？

汪曼云随同章正范到了大西路67号，前来开门的是翘嘴巴的苏北人张鲁。他认识章，遂把章、汪两人领到楼上。李士群与汪曼云见面后，李并不讳言为日本作事。但他为自己辩解说：“过去CC对我的手段太辣，要借此报复一下，出出气。同时也因为太穷，想在日本人那里能骗上二十万块钱，然后滑脚溜走，并不想大干。”李接着又对汪说：“希望老兄能了解我的苦衷，如有对我不谅解的人，则请代为解释。总之，如能照顾的地方，尤望多多照顾。”汪随即问李：

“现在有谁在帮你的忙？”李说：“你认识的恐怕只有唐惠民。”李看汪曼云有些怀疑，便从抽屉里拿出一张唐惠民所写的亲笔收据，上面写有“收到某月津贴三百元”的字样，以示并不相骗。汪曼云当时感到意外，因为他知道唐惠民是中统上海的情报员，又怎会做敌人的情报员呢？汪又问李：

“我们市党部的情报，谁在替你做？”李说：“刘坦公。”正说之间，门铃响了，李士群跑到窗口隔着纱窗帘向下一望，便叫汪曼云来看，这一下真太巧了，在门外揿电铃的，正是刘坦公。汪也愣住了，久久说不出话来。李却叫张鲁下去通知刘坦公，要他明天再来。刘始终不知道，李士群已把他出卖了。

汪曼云认为李士群对他是“诚恳”的，除全部接受李的要求外，也直言不讳地向李提出：“上海租界已成孤岛，万一我被日本人抓住，老兄（指李）将何以善我后？”李说：“简

单得很，你就说‘大使馆的清水书记官和你有关系’。要是问你什么关系，你就说与我有关系就行了。”汪曼云又问：“那你在他们（指日方）那里担任什么名义？”汪如此发问不免幼稚一些，可李却坦然地回答：“特务机关长。”李的答复殊出章正范、汪曼云两人的意外，他们知道特务机关长都由日本人担任，怎会叫汉奸来充当呢？显然李士群是在吹牛，欺骗他们是“外行”，可又不好意思当场戳穿，只能相对目逆，一笑而已。

从此，汪曼云、章正范、李士群之间，不时有些酬酢往来。李每次出来见客，都随带张鲁，可是张总是另行坐开，从未与他们同桌吃饭。后来汪曼云、章正范才知道，张鲁只是为李士群作警戒而已。

大西路67号的汽车间，在大门内的院子尽头，里面经常停放着一辆汽车。汽车间门除了下雨，早晚都是敞开着的。李士群出门都临时雇车，从未坐过自己的车子。据他说：这也是一种隐蔽手法，表示车主人在家里，并未外出，使外人无从捉摸其行踪。有时汪曼云或章正范要用自己的车子送他回去，他也从未接受。这说明李士群对汪、章两人的信任，还是有一定限度的。

有一天，李士群收到日本方面发给他的一份材料，非常高兴。日方交给李士群的这份材料，为什么使他这般高兴？这当然是有原因的。李士群自做了汉奸后，天天为自己的生命担忧。他虽找到67号这幢保险房子，还勾结汪曼云代他向各方面疏通，但总觉得意犹未满。因为那时蒋介石在上海的特

务系统，一为中统，一为军统。李士群本人是中统特务出身，对中统的情况，比较熟悉；况且唐惠民虽在帮他搞情报，仍未脱离中统。要是中统对他有什么举动，还能事先得到一些线索，可以预作应付。只是军统方面，他却一点路子都没有。虽然勾结上汪曼云，但汪只是因杜月笙才与军统在上海的上层分子有些接触，并无组织或工作关系，军统如对李士群有什么举动，汪不会预先知道；而况汪曼云本身是个CC，军统对汪毕竟有些顾忌。因此，李士群觉得自己的安全，仍然是七折八扣的。这次日本方面送给他的材料，题为《杜月笙在上海的势力》，它是由杜月笙一手扶植起来的上海法租界华人纳税会秘书长张师石写的。杜月笙与军统特务头子戴笠（字雨农）是拜把子弟兄。军统在上海的特务组织为军事委员会苏浙行动委员会，戴笠是常务委员兼书记长，杜月笙也是常务委员。上海的军统特务，很多是杜月笙的学生。这时杜月笙虽已逃到香港，但军统要在上海干掉什么人，他都能预先知道。鉴于此情况，李士群很想巴结杜月笙，而这份材料，对李来说，正是天假其缘，是大有用处的，于是约汪曼云会晤。当时，李士群为避人耳目，白天总是不敢离开住所，要见面的人，都由他打电话约到67号来。汪曼云接到电话后，又去约了章正范，因为汪这时也不敢只身到李士群那里去，怕“事有万一”。

汪曼云与章正范到了67号，李士群一见面便装作气愤地说：“汪兄，我因激于义愤，才把你请来的。我觉得张师石太没有良心，老杜（杜月笙）待他不错，他却把老杜出卖

了。你看这份东西，就是他写给日本人的。”说着李便把手里的那份厚厚的材料递给汪曼云。李接着又说：“我因看不过张师石这种卖友行径，所以才不管他与我们的关系怎样，我把他的衣裳剥掉，给你看看。”这份材料很厚，当然不能静心地从头看起，汪曼云与章正范先后翻了一翻小标题，粗略地看了看内容，里边介绍杜月笙的出身，法租界烟赌业和杜的关系，杜与上海地方协会以及杜与黄金荣、张啸林、虞洽卿、王晓籁、钱新之、杨虎、陈群、徐采丞、杨志雄、杨管北的关系等等，也罗列了杜月笙手下一批人，如金廷荪、顾嘉棠、高鑫宝、叶焯山、芮庆荣、陆京士、汪曼云、王先青、吴绍澍、徐懋棠、章荣初、徐大统、万墨林等的情况。这份材料还强调了杜与戴笠的关系。李士群见汪、章两人还在继续翻看，便说：“东西太长，你们带回去看吧！不过你们看过后，应将原件还我，因为这上面已有日本人签字，一旦要时还得把原件还给他们。”接着，李士群加重语气说：“你看得时间长一些，甚至要抄一份给老杜都可以，不过原件千万不可遗失。”汪曼云问道：“能否把原件让我带到香港给杜看一看？”李说：“也可以。”或许李士群早已料到汪曼云要走这着棋，所以汪一提出，他便满口应允。

汪曼云拿到这份东西，如获至宝，马上动身去香港，把它送给杜月笙过目，并说明了经过。杜把这份东西交由他的秘书王幼棠，关了房门，整整抄了三天，才把原件交还给汪曼云。杜对汪说：“我们也表示表示好感，你回去时买些东西送给他（指李士群）吧。”汪当然照办，便在香港买了一

只两面透明的金挂表和两套西装料，说是杜月笙送给李士群的。那本辗转千里的材料，当然也原璧归赵，半张纸也没少。自此汪、李之间的关系，也更进了一步。

1939年的元旦前夕，一个不速之客突然来到杜美路（今东湖路）11号汪曼云的家里。此人叫于松乔，也是杜月笙的学生，原是黄色上海邮务工会委员，属于陆京士一系的工特，当时担任军统上海区行动股长。于松乔与汪曼云本来相识，一见面，于便开门见山地说：“我来看你，是有件事想请你帮忙。最近我奉命要执行李士群，但我对李既不相识，又没有认识他的人，知道你和他相熟，特来请你帮忙。你手边如有李的照片，请借我一用，要是没有，可否到他家里去偷一张来？”汪说：“李士群与我虽非深交，但他对我们老师（指杜月笙）不错。”汪便把张师石写给日本人的那份材料的经过告诉了于松乔。汪又说：“人家把我们当朋友，我们怎能把朋友出卖？再说偷东西的行径，我从未做过，实在无法效劳，请你原谅！”拒绝了于松乔的要求。于松乔走后，汪把这个情况告诉章正范，章又用电话通知了李士群。据说，第二天，在67号马路对面汽车行墙脚的行人道上，新设一个测字摊，李士群便叫张鲁出去对那个测字先生说：“这里风大，你要做‘生意’不妨请到对面房子（指67号）里去。”那个测字先生，听了张鲁的话，不置一辞，便收了摊子，踉跄而去。

1939年初，汪曼云到拉都路（今襄阳南路）章正范家里探望章。章对汪说：“我正想找你。丁默邨到了上海，很想